

连云港石化基地工业废水第三方治理工程（二期）二阶段施工供电工程专业分包电缆
采购竞争性谈判公告（二次公告）

（招标编号：fynykj001）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连云港市连云区

一、招标条件

本连云港石化基地工业废水第三方治理工程（二期）二阶段施工供电工程专业分包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570万元，招标人为江苏方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第三方治理二期二阶段新建变电所土建、2台 SCB14-800kVA 变压器、16台高压柜、12台低压柜及接入电缆 ZA-YJV22-8.7/15kV-3*240 约 2km。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连云港石化基地工业废水第三方治理工程（二期）二阶段施工供电工程专业分包电缆采购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连云港石化基地工业废水第三方治理工程（二期）二阶段施工供电工程专业分包电缆采购：

1. 供应商能够独立承担法律责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2. 供应商在人员、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3. 徐圩新区履约考核办法考核被限制准入的供应商，且未解禁的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4.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参与谈判，不允许分包或者转包。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10-09 00:00到2024-10-12 00:00

获取方式：供应商登录“方洋集团物资采购平台”（网址“<https://cg.fygroup.com/>”）获取文件，点击“确认受理”即视为报名成功，否则响应文件不予接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10-12 09:30

递交方式：盖章响应文件扫描后上传至“方洋集团物资采购平台”。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10-12 09:30

开标地点：“方洋集团物资采购平台”（网址“<https://cg.fygroup.com/>”）线上开标。

七、其他

1. 采购条件

受采购人江苏方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委托，采购代理机构 中化商务有限公司对本采购项目连云港石化基地工业废水第三方治理工程（二期）二阶段施工供电工程专业分包电缆采购 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2. 项目概况

2.1 项目地点：连云港市徐圩新区；

2.2 采购范围：连云港石化基地工业废水第三方治理工程（二期）二阶段施工供电工程专业分包电缆采购，包括：ZA-YJV22-8.7/15kV-3*240电缆2065米采购。提供产品必须全部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及相应的产品质量标准要求。详见图纸、技术规格书、货物清单等；

2.3 谈判控制价：132.7795 万元，报价超过控制价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2.4 供货期要求：30 日历天，实际供货期以采购人本项目现场实际需求及生产通知单为准，中标通知以结果公示为准，不再单独发放中标通知书；

2.5 质量要求：合格，执行国家现行验收标准，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技术规格书及采购需求。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能够独立承担法律责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3.2 供应商在人员、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3.3 徐圩新区履约考核办法考核被限制准入的供应商，且未解禁的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3.4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参与谈判，不允许分包或者转包。

3.5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项目管理人，以及为本项目提供采购代理、设计服务的；

（3）与本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或者相互控股、参股的；

（4）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6）存在同一人直接关联任职股东或高管（董事长、总经理、董事、监事）的；

（7）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供应商）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

（8）因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发生质量安全事故被有关部门限制在采购项目所在地承接工程的。

4. 谈判文件的获取

4.1 谈判文件的获取时间为：2024 年 10 月 9 日至 2024 年 10 月 12 日；

4.2 谈判文件获取方式：供应商登录“方洋集团物资采购平台”（网址“<https://cg.fygroup.com/>”）获取文件，点击“确认受理”即视为报名成功，否则响应文件不予接收；（特别提醒：供应商报名成功后，可在供应商中心“报价作业”栏查询到所参与项目）；

4.3 供应商应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随时查看“方洋集团物资采购平台”（<https://cg.fygroup.com/>）中有关该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答疑和相关内容。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注：初次在“方洋集团物资采购平台”注册的供应商请综合考虑注册和审核时间（审核时间为2个工作日内），由此造成无法报名参与采购活动的，后果自行承担。

4.4 本项目谈判保证金金额为：2.6 万元整。供应商必须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以企业法人的名义提交谈判保证金。谈判保证金必须从企业的法人基本存款账户缴纳，以个人、企业的办事处、分公司、子公司名义或从他人账户、供应商企业的其他账户缴纳的谈判保证金无效。

请将谈判保证金汇入以下账户：

收款人：江苏方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连云港徐圩支行

帐号：32050110472800000009

谈判保证金缴纳时应注明：连云港石化基地工业废水第三方治理工程（二期）二阶段施工供电工程专业分包电缆采购-谈判保证金。

特别提醒：

（1）谈判保证金的付方开户行须明确备注到支行级别，供应商将谈判保证金银行汇款凭单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附在响应文件中，否则采购人无法准确退还谈判保证金。

（2）缴纳项目保证金的供应商，谈判时付款回单（复印件）作为有效的保证金依据。

（3）初次在报名网址注册的潜在供应商请注意，注册信息须按相关要求填写，上传的营业执照及开户行许可证等相关证件务必为JPG格式，且提交时务必选择江苏方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由于审核注册工作只在工作日（09:00~12:00, 14:00~17:30）进行，须适当考虑注册及审核时间，请务必保证相关信息的正确性及完整性，否则因信息有误致使无法按期谈判的，相关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若采用银行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保函承保金额须大于或等于本项目投标保证金金额，银行保函必须由投标人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否则无效。同时，须确保保函或其他担保凭证原件扫描件上传至响应文件中。银行保函如为纸质保函，银行保函原件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工作日（含）前送达（邮寄）至招标人处（地址：江苏省连云港市徐圩新区江苏大道 506 号；电话：樊工18352829836）

5. 响应文件递交及谈判方式

5.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4 年 10 月 12 日 09 时 30 分；

5.2 递交地点：盖章响应文件扫描后上传至“方洋集团物资采购平台”。因供应商原因造成响应文件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能正常下载的，该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成交结果公示期结束

